



十二星座 连续杀人事件

ZODIAC CONTINUOUS KILLINGS

潘恩◎著

绝妙杀局，十二星座量身定做。 悲悯凄凉，现实世界真实写照。



山西出版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十二星座 连续杀人事件

潘 恩◎著

ZODIAC CONTINUOUS KILLINGS

山西出版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前言

1. 并非没有名侦探就不是推理小说，所有的线索都隐藏于字里行间，杀人凶手及作案诡计需要由读者自己推理。

2. 此小说为潘恩的第一部小说，也是第一部本格推理小说，由于本人码字能力有限，小说中难免出现不妥之处，希望读者多多见谅。

3. 小说中有关“占星术”的内容源于笔者特意买的两本参考书籍。

书名：《心理占星学全书》

作者：鲁道夫/Claire C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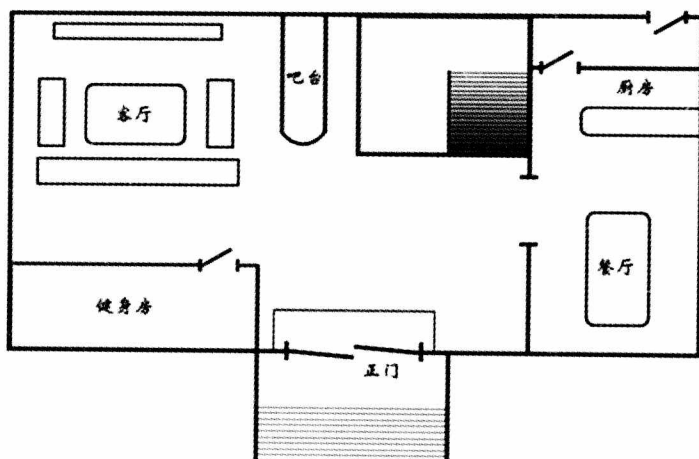
书名：《灵魂占星笔记》

作者：玛格丽特·库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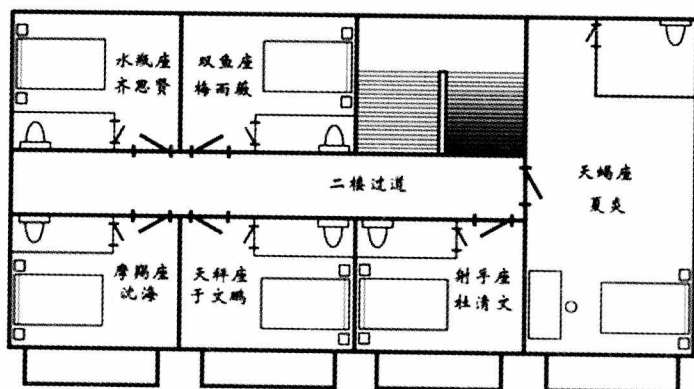
小说中的主要人物

白雪,女,住在“白羊座”房间,工商管理2班;
林童,男,住在“金牛座”房间,电子商务;
舒馨,女,住在“双子座”房间,工商管理1班;
裴俊英,男,住在“巨蟹座”房间,工商管理2班;
路遥,女,住在“狮子座”房间,工商管理1班;
池淼,女,住在“处女座”房间,电子商务;
于文鹏,男,住在“天秤座”房间,电子商务;
夏炎,女,住在“天蝎座”房间,商学院研究生;
杜清文,男,住在“射手座”房间,商学院学生处老师;
沈海,男,住在“摩羯座”房间,市场营销;
齐思贤,男,住在“水瓶座”房间,工商管理1班;
梅雨薇,女,住在“双鱼座”房间,商学院研究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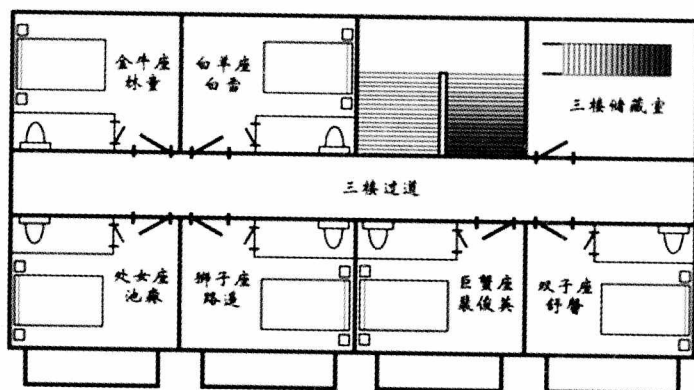
别墅平面图



一楼平面图



二楼平面图



三楼平面图

目 录

1	引子
3	第一章 饭前怪谈——夸张的杀人案
13	第二章 地狱之行——我们一起上路
26	第三章 恐怖潜伏——别墅的鬼屋传说
42	第四章 精准测算——占星术初露锋芒
59	第五章 密室杀人——白羊与金牛之死
74	第六章 华丽首秀——“名侦探”登场
88	第七章 神秘预言——占星术再显峥嵘
100	第八章 两败俱伤——占星术 PK 推理
117	第九章 死亡魔咒——占星术预言成真
129	第十章 精彩表演——“名侦探”掌控局面
142	第十一章 峰回路转——嫌疑人 S 的现身
158	第十二章 死亡接力——案情扑朔迷离
175	第十三章 智力对决——“名侦探”略逊一筹
193	第十四章 信任危机——“名侦探”的嫌疑
209	第十五章 瞒天过海——铁证是否如山
220	第十六章 命悬一线——逃命、拼命、丧命
230	第十七章 悲剧人生——生命不能承受之重
241	第十八章 绝妙杀局——量身定制的死亡
254	第十九章 尘埃落定——逝者并不如斯

引 子

至今我还清楚地记得那一天是 2008 年 9 月 30 日,对这个世界上的绝大多数人来说,那是一个极其普通的日子,也许都和往常一样,起床,洗漱,吃早点,上班,或者上课,再或者就是紧锣密鼓地准备第二天的“十一”假期,似乎所有的一切都在它们应该所处的轨道上有条不紊地继续着,忙碌着。

但是对于我而言,也对于和我一起出去旅游的那几位同学而言,2008 年的 9 月 30 日是一个黑暗的日子,说那是一次地狱之旅的开场也毫不为过。在那天开始之后的一个星期内,死亡的阴霾一直笼罩着我们每一个人,我们终日提心吊胆、神经紧张,游离于精神崩溃的边缘,并且眼睁睁地看着身边的同伴一个接着一个离奇地遇害,而最终我们当中的绝大部分人也都没能活着回到学校。

我不过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大学生,没学过什么古怪的通灵术,更不是什么无师自通的灵媒,但是我却能强烈地感知到已逝去的同窗们在另一个世界的怨泣、咒骂,还有懊悔。

同样,我作为最后幸存下来的两个人中的一个,也对于这场血腥的杀戮感到一丝莫名的迷茫与同情。我并不是什么冷血动物,只是有时候杀戮的背后总有着那么一种让你无法承受的感情和力量。就好像新闻中报道的一个二十岁的青年绑架小孩,只是为了筹集几千元钱给病危的母亲动手术一样,作为一个有着种种感情变化的人类个体来说,对于这种“绑架勒索”往往会从起先的谴责与诅咒,逐渐演变成同

情与怜悯,更会有不少人主动伸出援手去帮助、扶持这个处于社会底层的家庭。

人往往就是这么单纯而又复杂,善于情感的转化。而作为一个男人似乎不应该如此多愁善感,更准确地说是不应该对犯罪和杀戮过于感性的认识与理解,可我始终无法克服这个弱点。

前几天我离开了那个让我不断留恋,也让我不断伤感的地方。四年,我生命中最美好的回忆都源自那里,同样,我生命中最痛苦的回忆也源自那里。我在终日惶惶中从大学毕业了,那些该拿到的证件都一个不落地拿到了自己手里,看着这几个红色的本本,毕业证、学位证……心里隐约泛起一丝丝酸楚。我是自私的,自私到为了手里的为之努力了四年的几个小本本,与学校做了一个龌龊的交易——对某个事件保持沉默,也就是封口。

今天是 2009 年 7 月 12 日,在良心的不断煎熬下,我现在要给你们讲述发生在那几天的故事。

第一章

饭前怪谈——夸张的杀人案

2008年9月30日早晨，我和同寝室的胖子在学校的第一田径场跑完步，一起走向校门口西边的小吃街。

我们两个人从大一开始就搭伴跑步，从过去勉强跑五圈，到后来跑十圈，再到现在一口气跑十五圈，一直都是风雨无阻。长跑已经成为了我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项内容，我们的友谊也是通过长跑不断积累、巩固下来的。

绕着田径场跑了十五圈，身上的汗珠就像扭开了水龙头的自来水一样，不知道夹杂着多少体内的垃圾还有毒素，源源不断地涌出体外，早就把身上的短袖T恤湿透了。我们停下脚步大口地喘息了几下，感受到喷薄而出的汗水，一种痛快淋漓的畅爽从头顶灌到脚心。

“爽”，胖子还稍稍有点气喘，“一会儿过去吃点面条儿，再买点武汉辣鸭脖回去，回到宿舍之后再来个 shower。”胖子一个人美滋滋的，“啧啧”地没完，边走还边活动筋骨，甩甩他那比我小腿肚还要粗壮的胳膊。我就不明白，有些身体肥胖的人为了减肥都去跑步，可身边的这个胖子怎么跟我一起跑了三年步，反倒越跑越胖了呢？难道是他的脂肪在长年累月的运动之后在体内凝固成块了？还是他吃的比拉的多？

南方沿海城市的清晨给人一种沁人肺腑的感觉，空气中弥漫着些许湿湿漉漉的水汽，清爽宜人。可能是在田径场跑完十几圈后的那种痛快淋漓，再加上校园内夹杂着青绿色的鸟语花香，使得我整个人的精神都为之清爽、振奋。

我和胖子是室友,同属一个专业,都是学市场营销的,但不是一个班。可我们两个人无论是论同学关系,还是论朋友关系,我们都是那种凑在一起玩儿得开的哥们儿。

我们去吃早点的那条小吃街有个很特别的名字——堕落街,大一的时候听班里的辅导员说这个名字也是学校的学生们给起的,但具体是从哪一届开始这么叫的,那谁也不知道,只因为这个名称太形象了,就代替了原先“官方”的叫法一直沿用到现在,以至于现在都没人记得原先那个所谓的“官方”名称是什么了。再有一个有趣的替换名称的地方就是“勤人坡”,它被一些好事的学生改成了“情人坡”,由先前早晨读背英语的场所变成了自由恋爱外加练习“打破儿”的不二选择。

那个时候我就对掺杂着“堕落”两个字的那条街很是好奇,想象自己在某个仲夏的夜晚穿着拖鞋去那里溜达溜达,然后再偶然间撞见几个耐不住闷热而穿着暴露的漂亮 MM,之后再发生点什么俗不可耐的、酸得掉渣的故事啥的,毕竟刚从高考过来的学生对于堕落的理解还比较肤浅,听起来多多少少显得幼稚可笑。

堕落街上最多的就是各式各样的餐馆、酒楼,南北风味,一应俱全。可做出来的味道却都让人不敢恭维,明显是糊弄学生钱包的,做得好一点的也能让学生填饱肚皮,要是哪家做的饭菜不怎么地道,那你吃完了饭之后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去找个厕所,自个儿畅想着波涛汹涌的大海舒坦去吧。其次多的就是小旅店了,除了新一年开学的时候从全国各地赶来送新生的家长外,平时最多的顾客就是校内的小情侣们,至于干什么,这谁都清楚,你如果非要认为那不过是两个单纯的少男少女在探讨人生、倾吐心扉、互诉衷肠,我也没其他想法,只能认为你脑子够二。剩下的还有一些小型的酒吧、纸牌馆、麻将馆之类的,在这些场所抓那些有钱没处花的大学生是一抓一大把。

我和胖子走了不多会儿就来到了堕落街,现在这个时间,也有不少店铺架起炉灶开张营业了。我们在一家面铺里坐了下来,点了两碗

牛肉面。很多大酒店、大宾馆的主厨都是男性,但是像这样的小餐馆、小面铺为什么也要学着男主内女主外?在南方普遍是男的做饭的吗?还是男同志做饭比较有特色?我在北方老家的时候就很少去饭馆吃饭,对于这种工作搭配是在上了大学之后才发现的,觉得挺新鲜,也一直都想知道其中的缘由。

老板是个身形瘦高、皮肤黝黑的中年男人,身穿一件灰色的短袖T恤独自在厨房里忙活着。穿着紫色格子纹衬衫的老板娘则在外面招呼客人,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我们来得早了点,这个小面铺里除了老板和老板娘两个人之外就是我和胖子了。老板娘问了我们吃点什么之后就在我们旁边的一张餐桌边坐下,和我们东聊一句、西扯一句地攀谈起来。

老板娘的身材跟我旁边的胖子有一拼,也许是常年辛苦劳作的原因,她的身体显得比较健壮,也许健壮这个词不适合用来形容女性,但是老板娘给我的第一印象的确如此。她肤色黝黑,脸上的皱纹依稀可见,黑黑的手指上布满了茧子,而且我觉得她的普通话说得还挺地道的,可能是常年和我们这些学生娃子打交道的缘故吧。

起初老板娘就问我们两个人是不是早起跑步啊,感叹现在的年轻人早起炼身体的也很少啊,我们两个人看着就应该是那种挺老实上进的学生,长得也清秀、精神之类的话。

我和胖子都晓得老板娘现在也实在是闲着没事儿,再者就是套个近乎,说几句话就算知道了面相,认识了,也希望我们俩以后能经常来光顾她家的生意。人家就这么点心思,我和胖子也不好意思让老板娘尴尬地一个人说着,也就跟着附和了几句。

“你们知不知道,就在前两天这条街上死了个人了,”老板娘冷不丁地突然冒出这么一句,说着瞅了瞅我和胖子,又朝店外看了看,之后稍稍探身过来,压低了嗓门儿接着说,“死得好惨的,被人扎了一百多刀哪!全身上下都是窟窿眼子,碎肠子、碎肉什么的掉了一地,身上连

块儿好肉都找不到了,那屋里的血呀,满地板、满墙上都是,被人发现的时候那屋里都臭了,那苍蝇多的呀,你数也数不过来。”说完了还不忘啧啧了两声。

我和胖子先是一愣,互相瞪了瞪眼睛,然后把嘴一撇,一大清早说这么吓人、这么恶心的话,这老板娘还想不想做买卖啊!吃饭的时候能说这种倒胃口的话么?等一会儿上了牛肉面我们俩看着那牛肉块儿还怎么咽得下去啊!还被人扎了一百多刀,满屋子都是血,这也太玄乎了点吧,难道老板娘你还亲自去现场参观过不成?

没多久,我就感觉这老板娘也应该是那种八婆人物,而且还是黑带七段的级别。就算有人被杀了,一百多刀,这是不是太夸张了点啊?估计起先也就一刀吧,谁知道传到她耳朵里的时候经过了多少人的绘声绘色的加工润色,再平白无故地一人加一刀,到她嘴里再转述给我们就变成一百多刀了,并且根据自己天马行空的想象力把凶案现场重构一次,最终形成了血肉横飞的只有欧美恐怖片里才会频繁出现的反胃场面。

“不至于吧,一百多刀?”我撇了撇嘴,除了质疑,还不忘调侃一下老板娘,“您还跟警察同志一起勘查过犯罪现场啊?”

“是啊!能有什么深仇大恨的,要杀的话给个一刀两刀的结果了就得了,何必一百多刀啊?”胖子好像也在怀疑老板娘讲的这个故事。

“我说的这个事情是真的,死的那个人不是你们学生,就是住在附近的一个小流氓,没什么正经工作,整天就抽烟、喝酒、打牌、打架什么的,以前也有你们学生被他欺负过的。这种小流氓最讨厌,平时干不了什么太大的坏事儿,就是整天给你找麻烦,警察也拿他没办法,关上几天教育一下就又给放出来了。”老板娘看我们一脸怀疑的表情,嗓门儿一下子就提了上来,紧接着又说,“这个小流氓的外号估计你们学生多少都听说过,叫那个什么‘麻头仔’。”

老板娘说出那个被人扎了一百多刀的死者叫“麻头仔”,那她的话

我们就能相信一大半了。这个叫“麻头仔”的小流氓在我们学校算不上什么风云人物,光那长相就是“癞蛤蟆蹦上脚面子——不咬人格应人”的那种货色,不过他在这条堕落街上也是出了名的恶棍地痞。平日里除了喝酒闹事之外,我还听说曾经我们学院里有好几个在外租房的男生被他怂恿着拉去打牌,结果把家里给的学费和生活费输得精光,而这些学生怕家里知道,也担心被学校处分,更害怕报警了会被这个“麻头仔”事后找麻烦,就都忍了下来。可是渐渐地参赌的学生多了,还是走漏了风声,“麻头仔”被抓了起来,很多涉赌的学生也都被学校揪出来处理了。还有就是我们校园里的公告栏、ATM取款机上贴的那些出售隐形耳机,还有什么“收入钱财,为人了难”的小广告,风传都是麻头仔一伙小流氓干的。

“出来混迟早是要还的,估计这小子平时也得罪了不少人,有哪个不好惹的,或者哪个平时老实巴交突然什么时候神经末梢错位想不开的哥们儿回来找他算账,这也都是他自找的。”胖子对老板娘说,脸上是一副“那小子罪有应得”的表情。

“应该就是哪个不该去招惹的人,都是他们一路货色的吧,要不然就是某个被他欺负过的走投无路的什么人,不然下手怎么能这么狠!”我转过脸对胖子说,“这种人渣死了就死了,社会上少了一个人渣也是件好事,除了他们家里人,估计都不会有人去同情他。”

“他妈妈在几年前就被他气死了,他爸爸也很早就搬到别的地方去了,家里人都不理他的啊!”老板娘补充说,似乎她也觉得那小子是死有余辜。

“不过老板娘,也有一点挺奇怪的啊!”胖子满脸疑惑地问老板娘,“你说前几天在学校周边发生了这么严重的杀人案,一百多刀啊,也算得上是个严重的刑事案件了吧,我们今天还真是头一次听说呢!”

“这有什么奇怪的,学校这么大,里里外外那么多的事情你们学生怎么可能什么都知道啊,再说死的也不是你们学生,跟你们一点关系

也没有,也不要害怕就是了。”老板娘边解释边安慰我们。

“这的确没什么奇怪的,这个学期刚开学也没多长时间,有那么多从全国各地赶来的大一新生,要是把这么恐怖的杀人案传扬出去,那些新生和学生家长会怎么想?学校的声誉肯定会一扫而光,而且还会带来一系列的问题,不但会曝光,还会追究责任。再说这种事情只要发生了,学校就一定是内部处理,紧接着下达‘封口令’给你压下去,又不是第一次了。从我们大一到现在,这学校里究竟发生过多少类似的事情,也许只有校领导才知道。”说完,我就催促老板娘赶紧把我们的牛肉面上了,跑完步又聊了半天肚子早就饿了。

我和胖子好像没怎么受刚才那段恶心的故事的影响,面和汤都吃了个底朝天。之后我们两个人就去一家卖武汉辣鸭脖的店面买了半斤鸭脖。回到宿舍的时候已经差不多七点了,同寝的另外俩哥们儿去网吧玩通宵还没回来,估摸着这个时间点他们也应该是在外面吃早饭呢。

到了大四本来就没什么课,再加上眼看就要“十一”休假了,好几个班的男生就相约出去通宵打“澄海”、打“DOTA”,我们这些大四学生的生活看似都很充实,其实从头到脚都隐隐透着那么一股无所事事的无聊劲儿。

还有的就是趁着大学还没过完,赶忙出去寻求荷尔蒙的分泌快感,享受一下似乎是人生中最难得的“免费的午餐”,有的隔三差五相约而伴,有的长期租房保持同居。而更令人匪夷所思的是,居然有不少女生也持有这种开放与冲动的想法。真不知道我是该感叹现在的大学是个他妈的“染缸”,乌七八糟的;还是该感叹我自己的思想认识太封建太落伍,二了吧唧的!

我打开笔记本,放着前几天从网上下载下来的“痞子阿姆”和“50美分”的说唱乐,这就是我大学生活中比较奢侈的一幕了。胖子搬来三把椅子,把鸭脖放在中间的椅子上,还拿出昨晚剩下的一瓶差不多跑没了汽的啤酒,我俩这就准备动“爪子”开吃。虽然刚才在面馆已经让

肚子吃了个饱,可嘴是闲不下来的,有的吃就吃,撑死算我有本事。

刚倒上啤酒,就听见有人在我身后说:“哟,你们这么早就起来了啊!”

我回头看了一眼,是工管1班的齐思贤,光溜着膀子,脖子上挂着一条毛巾,下半身是一条白色篮球短裤,半耷拉着眼皮,一脸还没完全睡醒的样子。我笑呵呵地回答他,“是啊,每天早起跑步而已。你今天起得也不晚嘛,要不过来一起吃点?”

“不了不了,我先去洗漱一下,等到了八点半我再来找你,咱们一起去校门口集合吧。”齐思贤说这句的时候还站在门外,看来就是来跟我打声招呼的。

我和齐思贤本来就不是很熟,只是认识而已。他是我们院学生会体育部的,当然,只是曾经是,现在已经退出来了。我也是在院里学生处帮杜老师做学生管理工作的时候经常能遇到他,还有很多其他的学生会的干部,也算有点人际关系,准确地说应该是人缘吧。就学生会那点所谓的人际关系基本上没什么用处,有时候这个同学找你办个事儿,那个朋友托你帮个忙,办好了人家说声谢谢,办不下来谁知道人家背地里怎么损你,还不如没有这层多余的关系来得比较轻松自在。

我回了齐思贤一句,“行!那我就在寝室等你吧!”

等我说完这句话,齐思贤笑了笑就转身离开了。

“你俩要去市区逛街么?”胖子一边嚼着还没来得及咽下去的鸭脖子一边问我。

“不是,咱们院学生处的杜老师和他女朋友要订婚了,就趁这次‘十一’放假请我们去他们新买的别墅里度假。”我抿了一口啤酒说。

“哇靠,有这么好的事啊!还是你们这些在学生会经常走动的人比较吃得开啊!”胖子一脸的羡慕,鸭脖都没咽下去就说个没完,嘴角挂着口水,看着怪恶心的,倒人胃口。

“人家杜老师和他女朋友也大不了我们几岁，我在院学生处做助理，经常帮杜老师处理一些学生工作，大家就这么来来往往的，时间一长就熟了！而且我们关系都不错的。”

“等你们混熟了，你这小子该不会对人家的女朋友有什么非分之想吧！”胖子一脸坏笑，一提到女人就不自觉地挤眉弄眼。

“你滚犊子！你脑袋里一天到晚都装些什么玩意儿！思想败坏，意识下流，有事没事就看毛片，早晚是危害社会和谐的一颗恶性晚期肿瘤。”这是我在和胖子长年累月的嘴仗中无意间形成的固定词句。我狠狠地损了胖子两句，不过他绝对不会和我计较，也不会因此生气，因为几个玩得开的朋友之间骂来骂去都是很正常的，反倒和某人的言谈举止很客气的话，说明这俩人关系比较一般，还没到份儿上。

“我思想败坏？我意识下流？我天天看毛片？你怎么不说我看的那些毛片都是你电脑里的呢！”胖子突然间也来了劲儿，把刚才损他的话又砸回我的身上。

“艺术片，艺术片，你知道什么叫艺术不？不要混淆概念好不好！”我很想扁眼前的这个死胖子。

“嘿！你什么时候又变成艺术青年了啊你？你以为你是孙悟空还是蔡依林啊？你还会七十二变是吧！”胖子身体虽胖，运动起来似乎也有点笨拙，可嘴上功夫那是麻利得很，从来都不想吃亏。

“我在这鸭脖上打个喷嚏，让你吃不爽，你信不信？”我有点架不住这死胖子的贫嘴，瞪着双眼表现出反常的无赖作风。

“哥，别，我错了，咱好好吃，不带玩儿埋汰的！”胖子好像是服软，其实他是学着东北腔继续调侃我。

音箱里不停地传出 50cent 那标准的美国黑人说唱乐，用他那特有的语言与含义诉说着他目空一切、鄙视一切的骄狂。我和胖子也随着音乐的节奏颠着脚，两个人嘴里塞满了东西，嘴仗也停了下来。

“哥们儿，话说回来，那个杜老师的女朋友长得怎么样？”胖子一副

笑嘻嘻色迷迷的表情,貌似很关心这档子事儿。

“将近一米七的个儿,那长相已经不能简单地用漂亮来形容了,给人的感觉是很贤良淑德的那种,跟咱们平时见到的浓妆艳抹的,嗲声嗲气的女大学生完全不是一个类型。你记得中国古代的文人骚客是怎么形容自己爱慕的女性的吗,闭上眼睛自己发挥想象力吧。”我故意把人家形容得很出类拔萃,有意逗逗这个死胖子,“人家也是咱们院的,不过是个研究生。”

“唉!我这辈子是没命摊上这么好的女生咯!造化弄人啊!”胖子夸张地感慨了一番,之后端起啤酒杯喝了一口,就又笑嘻嘻地凑过那张肥脸对我说,“你打算外出几天啊?哥们儿我来帮你照看你的笔记本吧!我一定好生帮你伺候着。”

“不成,不成,这东西我得带走,还有我的数码相机和 MP3。”我不敢把笔记本留给眼前的这个胖子,他下手没轻没重,借给他玩“反恐”、“魔兽”什么的,等于借给 90 后的玩“劲舞团”。虽然我的笔记本有个外接的键盘,可心里还是不放心。他那一个手指下去就是“哐”的一声,就算不把我的笔记本敲坏了砸坏了的,估计也得落个“后半生不能自理”的悲惨下场!

“没必要吧!大哥,你可是出去游山玩水陪漂亮 MM 的,身上还带着个笔记本电脑,你脑子没病吧!”胖子一脸不悦,双眼直勾勾地盯着我看。

“我的数码相机才 1G 的存储卡,我出去玩儿一个礼拜,要是存储卡满了怎么办?再说我自从大二买了数码相机以后,不也都是没完没了地给同学照相,准备大四毕业的时候刻成碟给咱班一人发一张留作纪念吗?我就这么点爱好,你也别跟我不高兴!”我觉得我的这个理由虽然不会令胖子满意,但也算是比较贴切实际。

“唉!谁叫咱是个穷光蛋呢!算了,算了,也没什么不高兴的,不过等你回来你得为这件事情再请我吃饭、喝酒啊!”胖子端起酒杯跟我的